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江西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的通知（节选）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江西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因原文篇幅过长，故节选会展相关内容展出）

江西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重要论述，加快推进江西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建设更具影响力的文化强省和旅游强省，根据《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零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文化和旅游部《“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规划。规划期限为2021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35年。

第七章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完善文化经济政策，深入实施文化和旅游产业链链长制，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不断健全富有竞争力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第六节 引导市场提档升级

优化创业兴业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投资文化产业的积极性。通过线上线下融合，引导文化市场转型升级。推进赣州、吉安、景德镇、赣江新区、樟树等地会展场馆建设。做大做强中国景德镇国际陶瓷博览会、国际马拉松赛事、南昌飞行大会、樟树全国药材药品交易会、中国（赣州）家具产业博览会、中国（江西）国际麻纺博览会等市场、会展品牌。以服务质量为核心竞争力，建立文化和旅游市场服务质量评价体系。推出文化产业发展质量排行榜，引导更多文化企业遵循更高质量标准。

信息来源：江西省人民政府网